右江区阳圩镇达江岩乡至拜陋公路等2个安防工程（2020年安防工程№6合同段）

副本

施工合同文件

发包人：百色市右江区交通运输局

承包人：广西财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　期：2020年7月29日

一、合同协议书

合 同 协 议 书

百色市右江区交通运输局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右江区阳圩镇达江岩乡至拜陋公路等2个安防工程（2020年安防工程№6合同段），已接受广西财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该项目施工的竞标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本合同段主要施工内容为岩乡-拜陋公路安防工程K0+000－K2+150、达江-六列公路安防工程K0+000－K9+000等2个安防工程的道口标柱、波形钢板护栏、单柱式铝合金标志牌、减速震荡标线、栏式轮廓标等分项工程的施工，总计11.15KM。

2.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：

（1）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（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）；

（2）中标通知书；

（3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
（4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；

（5）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；

（6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
（7）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；

（8）技术规范；

（9）图纸；

（10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
（11）承包人有关人员、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；

（12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。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，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佰零肆万肆仟壹佰壹拾贰元伍角玖分（¥1044112.59元）。
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曾繁承，承包人项目总工：廖云。

5.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合格标准。工程安全目标：安全达标。

6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7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8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工期为 **120** 日历天。

9.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。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、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。

10. 本合同正本二份、副本六份，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，副本三份，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，以正本为准。

11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百色市右江区交通运输局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
（或其委托代理人）：　　（签字）

地址：百色市右江区中山一路104号

联系电话：0776-2824364

签订日期：2020年7月28日

承包人：广西财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
（或其委托代理人）：　　（签字）

组织机构代码：91450900MA5NYMM10L

公司地址：广西百色市田阳区田州镇城西加油站侧三角地B1区b9号(将军路西二路12号)

法定代表人姓名：陆玉云

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：13558062018

联系电话：0776—2863000

开户银行：建行百色龙景支行

帐　　号：4505 0167 6110 0955 8888

签订日期：2020年7月29日